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0-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3,618,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4%。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96,49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为19.7%。
-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13,823,3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10%。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17,80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为34.42%。
- 三安电子持有三安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467,442,00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54%。本次三安集团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两家累计质押股份493,290,000股,质押股份占两者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为31.79%。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三安集团于2020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显示三安集团于2020年9月30日解除质押股份1,213,823,341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为34.42%。

2.本次三安电子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化,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06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30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第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3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798,239,15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比例:30.7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由董事长王忆会先生主持,并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张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长王忆会先生、韩志勇先生、孙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董事会议程并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8,239,151	30,000,00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8,239,151	30,000,00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8,239,151	30,000,000	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8,239,151	30,000,00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项以下超过半数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98,239,151	30,000,000	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98,239,151	30,000,000	0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98,239,151	30,000,000	0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98,239,151	30,000,000	0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0-05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五丰”)减持5%以上大股东湖南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财富”)持有公司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
- 本次减持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减持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减持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高新财富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3,160,534股(占其所持股本比例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3,063,151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3.0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792,1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79%。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6,526,700股;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新五丰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3,063,151股。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截至2020年9月30日,高新财富持有新五丰股份1,792,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96%。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	减持金额(元)
2020年9月22日	9,181,100	1.86999	17,158,239.15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接到控股股东三安集团的通知,获悉三安集团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质押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	质押用途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届满日期	
三安集团	7,300,000	否	否	2020年9/26	2021年02/27	3.00	0.36	无质押展期
三安集团	21,000,000	否	否	2020年9/26	2021/05/26	8.64	0.47	生产经营
合计	28,300,000					11.64	0.83	

三、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安电子及其控股股东三安集团不存在质押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用途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届满日期
三安集团	243,618,660	54.8	17,300,000	47.00	7.00	10/27	10/27	0	0	0	0
三安电子	1,213,823,341	27.10	417,800,000	34.42	9.53	0	0	0	0	0	0
合计	1,467,442,001	32.54	592,800,000	40.50	16.53	0	0	0	0	0	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3%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08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际执行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27,647,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413%,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65,431,477.2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8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0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公司于2020年4月4日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于2020年2月5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原方案的6.58元/股,调整为7.6元/股,并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再次调整为13.2元/股,并于2020年9月8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以上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至3%,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27,647,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413%,且已支付总金额为465,431,477.2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上述回购行为符合《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其它上市公司已经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1.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基于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的判断和自身资金需求。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计划

在未來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增持新五丰的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3,160,534股(占其所持股本比例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3,063,151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3.0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792,1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79%。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6,526,700股;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新五丰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3,063,151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第四次权益变动前(减持计划实施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新五丰股份41,792,10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时上市公司新五丰总股本96.4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新五丰股份32,611,00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目前上市公司新五丰总股本的4.96%1%。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0年9月3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9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9,181,100股,其中,于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9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新五丰股票6,526,700股,减持数量达到了新五丰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超过,根据相关要求,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减持计划执行过半后,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高新财富于2020年9月29日再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2,654,400股,尚未完全完成上述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11月21日前,在本减持计划的规定要求下,继续对剩余股份进行减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今后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09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 本次理财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定向)12017年第3期
-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9月29日,共85天
- 履行的决策程序:2020年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授权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其中5,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1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6,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43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8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10月10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479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46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30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7月6日,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简称“工商银行”)申购了金额为19,000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95,000万元的期限为42天,10,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4,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其中5,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1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6,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43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8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10月10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479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46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30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20-06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所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7月6日,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简称“工商银行”)申购了金额为19,000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95,000万元的期限为42天,10,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4,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其中5,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1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6,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43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8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10月10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479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46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30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20-06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杭萧钢构(海南)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海南钢构”)
- 投资主体:海南钢构(海南)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海南钢构”)
- 投资金额:1.5亿元

根据《上市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所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7月6日,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简称“工商银行”)申购了金额为19,000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95,000万元的期限为42天,10,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4,000万元的期限为85天,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其中5,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1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6,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43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8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10月10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479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1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万元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29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46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30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其它上市公司已经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1.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基于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的判断和自身资金需求。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计划

在未來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增持新五丰的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3,160,534股(占其所持股本比例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3,063,151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3.0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792,1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79%。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6,526,700股;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新五丰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3,063,151股。</